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开展 2022 年省工程 研究中心申报工作的函

省级有关单位，各设区市发展改革委：

为进一步落实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动创新型省份建设，根据《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浙发改高技〔2020〕339号），现将2022年省工程研究中心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申报重点领域

- （一）国家和我省确定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 （二）国家和我省鼓励发展的高新技术产业；
- （三）国家和我省鼓励发展的未来产业；
- （四）我省重点打造的“互联网+”、生命健康、新材料三大科创高地相关领域。

二、申报条件

- （一）符合《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二) 在组织推荐申报过程中，应注重把握以下几个方面：

1. 建设必要性：省工程研究中心的建设要围绕我省重点产业发展中的迫切需求，聚焦关键核心技术攻关，解决“卡脖子”技术问题，能为省内相关领域发展提供共性、关键技术支持，开展重大装备研制、重大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科技资源共享服务，有助于相关产业持续发展能力和竞争力提升。

2. 基础条件与优势：申报单位综合实力应在省内本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具有一流的研究开发水平和科技成果转化能力，积累有一批重大科研成果，具备为相应行业提供技术服务的能力；具备良好诚信记录；具备良好的产学研合作基础；有较好的研发基础条件，科研场地面积应在 2000 平方米以上，科研仪器设备原值应在 1000 万元以上；实施主体为企业的，专职研发人员应不少于 50 人；实施主体为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的，专职研发人员应不少于 30 人，其中副高（含）以上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人员应不少于 20 人。

3. 申报的省工程研究中心应定位明确，研究提出若干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方向，明确攻关目标、主要任务、组织方式，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规范。

4. 鼓励省内相关领域的优势企业、科研单位、高等院校、社会投资机构组建创新联合体，共同申请组建省工程研究中心。

三、申报程序及要求

1. 省级有关部门、各市发展改革委、省属企事业单位、在浙中央管理企业是省工程研究中心的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本地

区或所属单位省工程研究中心的申报。省教育厅、省国资委限报 4 家，省卫生健康委限报 2 家；杭州市、宁波市发展改革委限报 5 家，其他各市发展改革委限报 4 家；浙江大学限报 2 家；其余各省级部门限报 1 家。

2. 申报单位需结合自身的优势和特点，编制省工程研究中心申请报告（编制提纲见附件 1），并填写数据填报表（见附件 2）。

3. 请申报主管部门仔细审查申报单位的综合实力，认真审核申请材料，**排序填报《2022 年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汇总表》**（见附件 3），并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行文（连同申请报告和数据填报表一式两份）报省发展改革委，同时将汇总表、申请报告电子版发送至电子邮箱。各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限报家数、期限行文推荐。逾期不予受理。

4. 省发展改革委受理各单位提交的申报文件和材料后，对省工程研究中心进行形式审查。对于通过形式审查的申报材料，将组织专家进行论证，重点评估该中心建设的重要性与必要性、申报单位条件、发展目标和建设任务、有关项目实施可行性等，并根据专家论证意见，综合研究后予以认定。

联系人：王煜若；电话：0571-87065319，13735856556；

方菁菁；电话：0571-87052754，18057918000。

电子信箱：fjjzdpri@foxmail.com。

附件：1. 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申请报告编制提纲

2. 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数据填报表
3. 2022年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汇总表
4. 省级有关单位名单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5月16日

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申请报告编制提纲

一、摘要

二、建设背景及必要性（简述）

1. 国内外技术和产业发展状况、趋势与市场分析
2. 本领域当前急待解决的关键技术问题
3. 本领域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
4. 建设工程研究中心的意义与作用

三、申报单位概况和建设条件

1. 申报单位概况
2. 拟工程化、产业化的重要科研成果及其水平
3. 与工程研究中心建设相关的现有基础条件

四、主要任务与目标

1. 工程研究中心的主要发展方向
2. 工程研究中心的主要任务
3. 工程研究中心的发展战略与经营思路
4. 工程研究中心的中长期目标

五、管理与运行机制

1. 工程研究中心的机构设置与职责
2. 工程研究中心的运行机制

六、建设方案

1. 规模与建设地点（包括技术方案、设备方案和工程方案）

2. 实施进度与管理
3. 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七、经济和社会效益初步分析

八、附件

1. 申报单位法人营业执照
2. 工程研究中心章程
3. 前期科技成果证明文件
4. 其它配套证明文件等

附件 2

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数据填报表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电子邮址			
工程研究中心基本数据					
序号	类别	数据名称	单位	数据	备注
一	科技经费支出	1.近三年科技经费支出	万元		
		其中：固定资产购建费			
		研究开发费用			
二	人才与队伍	2.总人数	人		
		3.研发人员数			
		4.学术与技术带头人数量			
		其中：院士			
		国家级人才			
省级人才					
三	技术条件	5.科研仪器设备原值	万元		
		6.科研场所面积	平方米		
四	科技活动	7.在研科技项目总数	项		
		8.新增国家及省部级科研项目数			
		其中：国家级项目			
		省部级项目			
9.新增对外合作项目数					
五	收入	10.近三年总收入	万元		
		其中：技术性收入			
六	成果	11.专利授权数	项		
		其中：发明			
		实用新型			

		外观设计			
		12.获批临床新药			
		13.科技成果及获奖数	项		
		其中：国家级奖项			
		省部级奖项			
		14.新产品新技术数量	项		
		15.论文数量	篇		
		其中：国际权威期刊论文(TOP或SCI/SSCI、EI)			
		国家核心期刊论文			
		16.专著(含软件著作)	部		
		17.人才培养	名		
七	行业贡献度	18.成果转化数量	项		
		19.对行业直接经济效益			
		20.形成国家与行业标准	项		
		其中：国家标准			
		行业标准			
		地方标准			
团体标准					
八	其它相关指标	21.与同行业或产业上下游相关的多少家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建立长久、紧密合作共建机制	家		
数据和资料确认签字					
工程研究中心主任		联系人			
单位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2022 年浙江省工程研究中心申报汇总表

主管部门:

序号	申请省工程研究中心名称	主要依托单位	共建单位	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5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附件 4

省级有关单位名单

省经信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建设厅、省交通运输厅、
省水利厅、省农业农村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国资委、省市场监
管局、省中医药管理局